

贵南县财政局文件

南财农〔2018〕558号

签发人：卓玛当周

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和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的通知

县环林局：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和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〔2018〕1267 号），现切块下达你局 2018 年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和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 2583 万元，其中：2018 年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列 2018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299，其他林业支出；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，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99，其他支出。

请林业部门加快支出进度，并于财政部门加强工作上的衔接，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和脱贫攻坚规划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资金，并加强财政资金监管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按照相关要求，按资金投向细化区域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考核工作。

2018 年 9 月 10 日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，国库股，财监股，档。

贵南县财政局

2018 年 9 月 10 日印发